

108學年度技專校院學雜費收費基準一覽表

學校名稱：明志科技大學

學制 \ 學院		醫學院及其他各系	工學院	理農學院	商學院	文法學院	其他
日間學制學士班	學費 (私校含退撫基金)		37,564				
	雜費		13,196				
	合計		50,760				
進修學士班	學雜費合計		1,298				
在職專班(學士)	學分學雜費		1,298				
進修學院	學分學雜費						
日間學制碩士班	學分學雜費 (私校含退撫基金)		37,564				
	雜費		13,196				
	合計		50,760				
在職專班(碩士)	學費 (私校含退撫基金)		4,590				
	雜費		13,000				
	合計		17,590				
博士班	學費 (私校含退撫基金)		37,564				
	雜費		13,196				
	合計		50,760				

說明：

- 1.學雜費收費基準之核定，以「醫學系及其他各系」、「工學院」、「理農學院」、「商學院」、「文法學院」等5大類收費領域作區分，由學校按學院及系所性質或類型自行歸類參照；各學院分類如不適用，請將實際學系所收費用另列於「其他」。
- 2.學校得以學雜費、學分費、學分學雜費或學雜費基數等項目核算學雜費，並依實際收取項目自行增列欄位。其中學費部分應含私校退撫基金。
- 3.本表所稱之「進修學院」，係指依據「補習及進修教育法」所設之進修學校。
- 4.本表電子檔請至技職司網頁資料下載區下載(技職司網頁：<http://depart.moe.edu.tw/ED2300/>)，填寫完畢後請將Excel電子檔請回傳至emily2013@mail.moe.gov.tw(主旨：00學校108學年度學雜費收費基準一覽表)。

聯絡人：李素珍

電話：(02)29089899-4046

傳真：29041914

電子信箱：sjlee@mail.mcut.edu.tw